

語文基礎知識

第二輯

怎样写日記

ZENYANG XIE RIJI

关 鋒 著

通俗讀物出版社

目 录

一	写日记有什么好处	1
二	怎样写法	3
一	格式	3
二	记些什么事	5
三	不要写“日用账”式的日记	6
四	要想想再写(上)	8
五	要想想再写(下)	10
三	较好的日记	12
一	李玉桂的日记	13
二	张修平的日记	14
三	于明新的日记	16
四	常见的毛病	15
一	为什么坚持不下去	19
二	自己明白就行吗	20
三	你写完了就不管了吗	22
五	怎样检查自己的日记	23
六	写小结	26
七	结束语	28

一 写日记有什么好处

为什么要写日记呢？一般说来，写日记有三个好处：

第一、帮助记忆。每天的重要事情，不管是已经办了的或是预备办的，都可以记在日记上，免得忘记。

“好记性不及烂笔头”，认识了两千字左右的人就可以试着写日记，这比单靠脑子来记要牢靠得多。

区乡干部差不多都有小本子，听了负责同志的报告往上记；开会讨论的事情往上记；同志提的意见往上记……。这种本子叫做“杂记本”。杂记本和日记本的功用不一样，用杂记本来记事是临时性的，记得也比较零乱，不象日记那样按日记下来，有条有理，以后查起来也便利。

为了帮助记忆，最好人人都写日记。

第二、写日记可以帮助自己提高思想水平和工作能力。例如，个人思想上有什么别扭的问题，可以记下来慢慢研究、搞通；有什么不正确的思想纠正了，可以记下来供以后参考；别人对你提出了什么批评、什么意见，可以记下来，随时根据它来检查自己。另外，工作上有什么经验、体会，可以记下来深入研究，并且作为以后归纳、分析

的資料。

所以，要提高自己的思想水平和工作能力，認真寫日記也是方法之一。

第三、寫日記可以提高寫作能力。我有一位朋友，他識的字不算少，一般的通俗讀物都看得懂，可就是因为不大練習寫作，所以連普通的信也寫不明白；後來我勸他寫日記，他就經常不斷地寫起來。半年之後，他寫的信已經很通順、很明白了；而且報紙上還時常登出他的小文章。他的寫作能力，真是大大提高了。

我們平常打報告、寫黑板報、交換生產經驗、寫家信都要使用文字；文字寫得不通順，別人會看不懂，甚至會誤解你的意思。經常寫日記，文字就會越練越通順。

我聽到過這麼一個故事：在棉花統購的時候，一個鄉幹部給區上寫了一封信，信上說：“我鄉今年種棉花的土地比去年只增加了五倍，平均產量和去年差不多，區上給我鄉定的購棉任務，我們都有信心完成，到時候要是完成太少，請你們多多幫助。”區上看了這封信，簡直弄糊塗了：棉田面積“比去年增加了五倍”，為什麼又說“和去年差不多”呢？鄉幹部既然“都有信心完成”，怎麼又說“到時候要是完成太少”呢？是不是鄉幹部有保守思想呢？後來，區上派了幹部下鄉了解了一下，才把事情弄明白。原來，今年種棉花的土地只比去年增加了五分之一，不是“五倍”；對購棉任務，鄉幹部是願意多完成的，只是區上

定的植棉数額还小了一些，他們希望区上把数額重新考虑一下。就这么一錯，让人家看得好比丈二和尚，摸不着头脑了。

从这个例子上可以看到，文字不通順多么誤事！

所以，文字通順很要紧。既然經常写日記可以把文字練得通順，我們就应当經常写。

因此我建議，識了两千字左右的区乡干部和民校識字較多的學員，都訂一个日記本，認真地、經常地写下去。

二 怎样写法

一 格式

写日記要預备一个小本子，不要用单頁紙，那样很容易隨記隨丢。日記的通常格式是：每天要写上月份、日子和星期几，还写上天气怎样。例如：

“三月十五日。星期四。晴。”

写了日期，换一行写內容，要想記什么事，就写出什么事来。所謂通常的格式，是說这是一般人習慣了的，其实并没有什么死規矩。例如住在农村的人，也許記不得是星期几，那写上不写上，并没有什么关系。天气的阴晴，通常是要隨筆写上的，但是对于某些人（例如在工厂做工的工人），这記不記也没有什么要紧。月份和日子当然是一

定要記上的,而且要記在头里;不这样,天天写的挤在一块,分不清哪天哪天的,以后就沒法再看了。也有写上日子,紧接着写一个标题,把这篇日記的主题标出来的。例如:

“三月二十七日。星期二。

——記会見劳动模范張富貴——”

也有的把标题放在前头,象作文的题目一样,写成:

“記会見劳动模范張富貴

(三月二十七日。星期二。)”

这样的格式,有很多好处:把日記的主题标出来,便于日后查考;另外,这样先想好記什么事情,把主题弄明确了,照题作文,对于提高写作能力更有帮助。这点,后面还要讲到。

写日記的格式,倒不是什么很重要的事情,重要的是内容。内容不要太多,太多了,時間不够,写不完。每天最好只写一件事情或两件事情。不过,一件事情一定要写得有头有尾,哪怕只写十几句,一定要把事情的重要关节,从头至尾說个明白,不但要自己看了懂得,也要叫别人看了明白是怎么一回事。

认两千来字,写日記一般是够用了;但有时候也会碰到不会写的字。这怎么办呢?有一个办法是用别字来代替,下边打个括号,如“我今天第一回看見了拖拉及()”,以后认得了那个“机”字再填上去;再一个办法是划一个

方格(如口)来代替,以后认了那个字,再在方格里填写上;另外,也可以用拼音字母来代替,以后知道了那个字的正确写法,再把它写在一旁。

二 記些什么事

日記,要記些什么事呢?从“日記”这个名字,我們就可以想到,就是記每天工作中和生活中所碰到的、想到的、听到的一些比較有意义的事情和問題。就我們的生活范围說来,不外以下几个方面:

(1)属于工作方面的。我們干革命工作的,为人民办事是生活中的主要内容。写起日記来,也是这方面的内容多。譬如,参加了什么会,研究了什么工作,工作中有什么經驗教訓,或是有什么新的情况,听了負責同志的报告之后有什么体会,都可以記上。

(2)属于思想方面的。我們为了更好地給人民办事,就要不断地提高自己的思想認識,思想上存在的不好的东西,要清除它。因此,人人都得象每天要洗臉一样,經常檢查自己的缺点,同时还要开展批評和自我批評。这也是革命干部生活中的一件大事,所以也是日記的重要内容之一。如别的同志对自己的批評意見,自己的檢討,以及有什么思想問題,情緒有什么波动,同志之間團結上有什么問題……都可以記。思想問題,已經解决的可以記,沒有解决的也可以記。这样便于以后研究或請別的

同志帮助認識，也便于日后研究自己思想发展的过程，从中获得經驗教訓。

(3)属于学习方面的。要想做好工作，必須努力学习。所以学习也是咱們生活中的一件大事。学习中有什么体会、心得，無論是学习文件內容方面的，或是进一步联系实际工作、联系思想方面的，以及在学习方法上，有什么新的創造……都可以記。另外如向群众学到什么东西，在會議上学到什么东西等，也可以記。

(4)其他。上面三方面的內容都是主要的；但不是限于这三方面，其他可記的事情还很多。如在日常生活中見到的、听到的、想到的……只要有意义都可以記。

那么，每天的事还记得完嗎？前边已經講过，內容不要太多，多了写不完，那么就从一天的生活中找一件或两件最有意义的事情記就行了。关于这个問題，下面还要講到。

三 不要写“日用賬”式的日記

下面是張澤华同志三天的日記。

三月二十七日。星期二。天气晴。

今天早起，学习了两小时。飯后，参加村干联席会，会上討論了举办“紅专学校”的問題，大家发言很热烈。最后，由乡支书作了总结。下午，張区长来了，給大家报告了技术革命和文化革命的問題。

三月二十八日。星期三。天气晴。

今天早起，照常学习。飯后，張区长就回区里去了。他临走的时候說：“过两天还回来，上李河沟村訪劳动模范李玉岭，和他交換意見，研究怎样进一步提高小麦的产量。”下午飯后，看农村大众报和时事手册。

三月二十九日。星期四。天气晴。

今天早飯后，乡里干部，湊在一块，交談了一个多钟头。互相之間，有什么意見也都提了。此外，沒有別的可記。

大家考虑一下，張澤华同志这三天的日記写得怎么样？

把每天买几两油，花錢多少，买几十斤柴，花錢多少，張家借去几斗谷，李家借去几尺布……一条一条地記在小本上，叫做“日用賬”。这为的是收入多少、开支多少到时好結算；人家借了咱的东西或是咱借了人家的也忘不了。所以日用賬是有用处的。把每天起床、吃飯、学习、工作、开会以及誰来了，誰又走了，一条条地記下来，就叫做“日用賬”式的日記。日用賬有用处，“日用賬”式的日記的用处可不大。

大家再把張澤华的三天日記看一看，不是有点象“日用賬”式的日記嗎？

張澤华的日記，确是有些象日用賬。“今天早起，学习了两小时。”“今天早起，照常学习。”这些都乏味得很。如果学习有什么体会，有什么心得，只把体会和心得記下

来,就很好;如果没有什么新的体会或心得,反正每天照常学习,何必要記呢!又如:“下午飯后,看农村大众报和时事手册。”这不和日用賬上記的×月×日买书几本、花錢多少一样嗎!二十七日,記了参加村干联席会,二十八日記了張区长临走說的話,二十九日,干部交換意見,这些虽然都可以記,但仍然記的象日用賬。例如,二十七日的日記,就沒把事情交代清楚,光写了討論举办“紅专学校”的問題,可是到底举办“紅专学校”存在着什么問題却沒写出来,怎样解决的更是沒有下文;光說大家发言很热烈,可是到底发表了一些什么意見,却沒有交代。这样的日記慢說別人看不明白,就是自己,过两天也忘記是怎么回事了。所以,我們写日記,最好不要采用这种“日用賬”式的写法。

四 要想想再写(上)

每天的日記,要記一两件最重要的最有意义的事情。把这件事情的原委和經過,清清楚楚扼要地写出来,自己有什么感想和体会,也把它記上,只要文字写得通順明白,就是一篇很好的日記。

許多写过日記的同志,往往有这样的意見:“每天睡觉、起床、吃飯、工作、学习……生活是老一套,日記还不是老一套嗎?生活平淡得很,哪有什么重要的有意义的事情可記呢?”其实,这主要是因为沒有好好地用脑筋

想一想。生活平淡嗎？是老一套嗎？不，并不是这样；只要肯仔細想一想，就会感觉到有些事是以前沒有的，有些問題是以前連想也沒有想过的……这些就是值得記的事情。每天吃飯、睡覺、起床……又是几点几分做什么……自然是不值得記的；但是如果你昨夜因为想一件什么事，半宿沒睡着覺，就應該把所想的問題，以及想得有无結果記下来。这就是一件重要的有意义的事情。

“象这样的事，哪能常碰到啊！”是的，上面这样的事例不是常有的。但是我們生活在今天这个偉大的时代里，值得記的事情可太多啦。而且每天的生活，都是有变化的，多样的；在这变化当中，就有許多新鮮的事情发生。比如，半月以前区里开会研究办好社里的工厂問題，今天又开会研究办好社里的工厂問題，表面看来，似乎没有什么变化——参加會議的人員沒有变，討論的問題沒有变，會議的地点沒有变——但具体内容却有了变化，甚至有了很大的变化。如經過半月来的實踐証明，上次會議的决定，有哪些适用，有哪些不适用；群众創造了什么經驗，工作有什么困难……以及研究今后怎样改进，这些都是新鮮事，半月以前所沒有的事，你記下来还会和半月以前記开会的那篇日記一样嗎？也許有这种情形：會議事前沒有准备，大家很少了解情况，話不知从哪里說起……后来有几个人发言，也是上次會議上談过的老一套，你說有什么值得記的事情嗎？——有！这个会沒开好，那么这

个会就开得有问题，为什么没有开好？你有什么体会？以后应该怎样开？……仔细想一想记下来，作为下次开会的教训，这不是很有意义吗？

或者，有的同志问：“照你这么说来，可记的事情太多了，一篇日记得写多么长啊！记得过来吗？”这问题提得正好，真的有人觉得这件事也重要，那件事也有意义，想来想去不知记哪一件好，恐怕这里又有问题了。

如果你感觉到可记的事情太多，而不知从何写起，这多半是由于还没有想清楚。要再想一想：究竟哪一件事情最重要，最有意义，你对哪一件事情的印象最深刻。象上面張澤华的日记，有好几件是值得记的，但都没有记好，就是因为没有好好地想一想。虽然在生活中有着突出的事情可记，但因为印象不深刻，没有好好想一想，在他思想上没有明确起来，所以只好不分轻重地象记账一样，一条条地记了下来。

因此，应该把许多事情比较一下，想一想，然后把其中一两件最有意义的、最重要的事情记下来。如果另外还有几件事情非记不可，多记几件也没有什么不可以。

五 要想想再写(下)

动笔之前，要先想一想。如果一件事情你自己还没有想通，一定也写不明白。有些人写文章或写日记，一开头或是写到半截里写不下去了，丢笔了事，这就是没有想

好就写的緣故。

要想些什么問題呢？

在下笔之前先要想好“主题”，就是想好今天这篇日記，主要的記什么內容。上边已經說过，要記最重要的最有意义的事情，这就要想一想究竟哪些事最有意义、最重要。这也就是自己給自己出題目作文章。

光想好了要記哪件事情还不够，还要进一步把这件事情想通。比如，前面張澤华二十七日的日記，記了張区长給大家报告了技术革命和文化革命的問題。如果仔細地想一想：技术革命和文化革命有什么重要？自己原先的認識怎样？办好“紅专学校”和实现技术革命、文化革命有什么关系？……这样想通之后，才能抓住这件事的意义，把它作为写日記的主题。想透之后再写，內容就丰富了，不但会有許多感想要写，还可以联想到自己的思想認識，……而且，張区长报告时的态度、表情，……也会一一出現在脑子里，感到非把它写下来不可了。

想好了“主题”之后，紧接着第二步要想好怎样“組織”。就是先写什么后写什么，一段一段地想好。

一般地說，日記是記某件事情的；当然这所謂“記”和記賬并不一样，是經過了思考，对这件事情有了一定認識才記的。因此人們写日記，常常是除了記事情本身以外，还要对这件事情，发表一些自己的看法和意見，即所謂感想或体会。

又要記述事情，又要寫感想和體會，怎麼樣組織在一起呢？這可以先敘事，敘述完了再記感想和體會；也可以一邊敘事，一邊記感想和體會。這兩種辦法都行，可以靈活運用。其實，記日記應該用自由的無拘束的筆法，只要把事情記明白，把自己的感想意見記清楚就行。

但是無論採用什麼辦法，都要從事情的起頭、發展、結尾，一層一層地來寫。千萬不要記得“沒頭沒尾”或“頭上一句，腳上一句”；那樣，慢說人家看了不明白，就是自己，日子久了也會看不明白。

不過，在這裡還得交代兩句：我們說的“從頭到尾”，並不是說從頭到尾把這件事情一枝一葉一點不漏地都記上，那樣就太累贅、太瑣碎了；從頭到尾就是把它的主要點記上，那些不重要的零碎枝節，盡量拋棄，不這樣反而不明白。這就叫做“剪裁”。好象用布裁衣服一樣，一點布條都舍不得裁掉，是做不成衣服的。或者還有人問，一件事情，這天並沒有結束，寫在日記上不是有頭沒尾了嗎？這不要緊，一天的日記，把這件事情發展的一個段落記清楚，也就是有頭有尾了。

三 較好的日記

現在再舉幾個写得較好的例子，請大家看一看。

一 李玉桂的日記

十月二日。星期四。天气晴。

吃完早飯，我就急急忙忙地往二孀家跑，想把昨天冬学委员会里討論的事情，告訴玉兰妹，和她一块动員前街的妇女們上冬学。一进門就看到她們的神色很不对，玉兰扭着头，一声也不响，二孀坐在炕沿上唉声叹气。我想問个明白，到底为啥鬧别扭啊？玉兰把头一抬沒好气地說：“問俺媽吧！”这真叫人摸不着头脑。

“二孀！怎么回事啊？又和俺这份俐的妹妹生的啥气？”我一边說，一边看着二孀的神色，誰知这一問刺着了她的痛处似的，眼泪扑簌扑簌地掉下来了。“你嫂子啊！新世道不也講孝順爹娘么？……兰，三个月上死了爹，象磚一样大小，俺把她养大，那些年月受的罪三天三夜說不完……孩子长大了，娘的話用不着听了……这寡妇老婆子受罪，活該！”她越說泪越往外涌，話也越說越絮叨。絮叨了半天，原来是她要把玉兰嫁給她娘家侄子，离这儿只一里地，又是亲上加亲，好望她侄子来养她的老，玉兰不依，两个人就吵了起来。她說着說着，大概是想到年老无靠，就抽抽答答地哭起来了。

說什么呢？我当时觉着很难治。后来，想了老大一会，只得先把二孀安慰一下，紧接着說了說婚姻是一輩子大事，不能叫孩子受委屈。又对玉兰說：二孀的苦处也要知道，娘俩商量着办。最后，我特別強調了女孩子一样养老：“玉兰妹哪样不能干，再說現在男女平等了，她自己找个好对象結了婚，誰还能外待她，她还不是一样能养你的老嗎？二孀！”这样一說，俩人臉

上都有了点笑容。我知道二孀的思想不是一下子能打通的，就拉着玉兰走了。

晚上想起这件事来，觉着很是一个问题。从二孀的思想可以看出村里的妇女工作，光注意青年妇女，不注意上年纪的妇女，使她们老是不开窍。这是个偏差，以后必须改正。今年动员妇女上冬学，就应注意动员中年妇女和一些老年妇女上学，加强对她们的教育。关于玉兰这件事，我们还得好好地开导二孀。

上边是李家瞳冬学教员李玉桂的一篇日记。要说写得很好，也不见得；可是，作为一篇普通日记，就算记得不错了。大家看了，不是觉着她叙述的这件事情挺明白，文字也挺通顺吗！

二 張修平的日记

大家看见了李玉桂的日记，可能有这样两个感觉：（一）李玉桂的日记，真是有点象文艺作品，非这样写不行吗？（二）李玉桂的日记相当长，如果有两件或三件事情要记，也象李玉桂的那篇日记那样写，得写多么长啊！哪有那么多的时间啊！

上面李玉桂的日记，不过是一个例子，并不是说所有的日记都要那样写。写法，也不必非象文艺作品不可，只要把话说明白，把事情记清楚就行；而且不一定那么长，几十句可以，几句也可以，只要有头有尾把事情说明白就行。咱们再看看張修平的日记吧。

原书 缺页